

INTERIM REPORT 2002

二零零二年中期報告

CLEAR MEDIA

白馬戶外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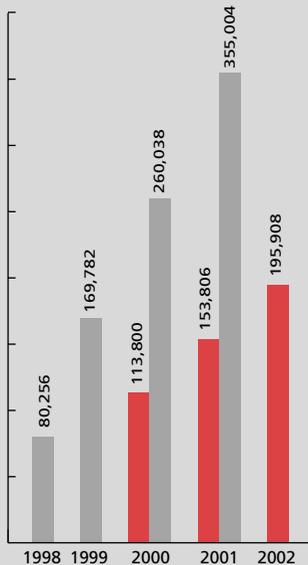
THE
FUTURE
IS
CLEAR

白馬未來 清晰可見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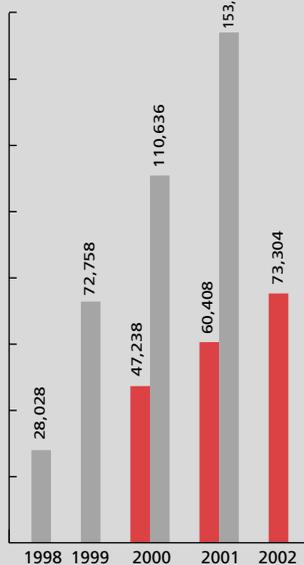
	千港元	期內變動
營業額	195,908	+27%
EBITDA	73,304	+21%
純利	27,037	+32%
備考每股盈利 (港仙)	5.39	+32%

營業額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EBITDA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回顧

白馬領導地位鞏固

白馬戶外媒體之目標乃成為國內最成功之戶外媒體廣告公司。本集團之領導策略及業務運作均圍繞該目標而進行。憑藉已建立之業務模式優勢，本集團預期，隨著旗下之標準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媒體網絡在全國三十個主要城市內繼續擴充，接觸國內最富庶之客戶，業務亦將取得持續增長。本集團之營業額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和純利連續四年半有所上升。中期業績顯示，本集團在充滿挑戰之宏觀環境中表現仍然卓越。

秉承為國內各大廣告商提供服務之宗旨，本集團繼續拓展更深更廣之網絡，務求配合廣告商擴充銷售的政策。過往六個月內，本集團加快其強勁自建及逐步收購策略，將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內之標準座廣告牌位總數由去年年終時之11,698塊增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底之14,672塊，為下半年之銷售作好準備，由於下半年之銷售通常佔全年銷售之重要部份。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底，標準座廣告牌位之數目為9,042塊。作為業內之翹楚，白馬戶外媒體將繼續投放資源，為所服務之廣告商、股東、僱員、客戶及社區等受益人帶來持續價值。

專注核心業務

穩健之核心業務－公共汽車候車亭

作為一所高增長及高回報之媒體公司，本集團之核心業務為覆蓋全國之國際級標準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過往六個月內，本集團之核心業務產生188,000,000港元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25%，並維持一定的EBITDA及純利邊際率。在比較中國及全球其他已發展國家之「廣告牌位密度」後發現，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仍具強大之增長潛力。本集團在業內佔領導地位之市場份額為進一步擴充奠定了堅實之基礎，使本集團可把握國內因入世而帶動之強勁廣告市場機遇。

為輔助於上海、北京及廣州設立之銷售中心，本集團已於武漢、瀋陽及深圳設立新銷售中心，務求為本集團之國內、區內及本地廣告商提供更優質之服務。貫徹積極拓展具發展潛力之二線城市擴張之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略，二線城市廣告板所佔之比例已由58%增至65%，該等二線城市亦相應地出現了營業額增長，由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營業額之40%增至本年度同期之46%。

新廣告媒體

為輔助本集團之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業務，本公司繼續拓展嶄新之產品，例如售點廣告。就所產生之營業額而言，該等新業務仍屬試行階段，尚未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帶來重大貢獻。

售點廣告在國際上是極有效兼具有成本效益之戶外媒體。於過往六個月，本集團在上海最大的連鎖超市聯華超市旗下之200間分店安裝了400個廣告燈箱，以擴大其網絡。二零零二年七月份，本集團進一步在上海另一所連鎖超市捷強超市內增設175個廣告燈箱，以擴充網絡。本集團現時共擁有廣告展覽面積逾4,000平方米。

由於政府在大型廣告牌行業之監管法規尚待發展，因此白馬戶外媒體並無即時計劃擴展其大型廣告牌網絡。然而，集團相信，大型廣告牌業務擁有長遠發展潛能，因此本集團將密切注視於該市場湧現之商機。

展望

本集團會繼續透過自建及收購，在快速增長之中國廣告業中擴充其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業務。

展望二零零二下半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將致力鞏固其良好發展勢頭，提升財務表現。美國及全球經濟表現放緩難免對廣告業造成影響，並仍將持續下去。然而，預期中國之廣告開支仍會較區內及全球同業優勝。白馬戶外媒體憑藉以往成功之業務模式、穩健之往績及周全之增長策略，領導集團跨越日後之挑戰。本集團已制定以下方案，利用其業內領導地位及為本集團日後進一步增長作好準備：—

提升銷售部門之工作效益

為使本集團之銷售部門能與主要廣告商作更佳之合作，以提升工作效率，本集團最近重整銷售隊伍，為未來進一步增長作好準備。為加強本集團多種「度身訂造」之客戶服務，本集團將成立骨幹隊伍，專門為中國之國際4A代理商提供全面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設立新銷售中心以提高滲透率

為令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之覆蓋面更深更廣，並有效地為國內、區內及本地廣告商提供服務，本集團已在瀋陽、武漢及深圳設立三個新銷售中心，以分別擴大對中國東北部、長江地區及珠江三角洲地區之覆蓋。該三個新銷售中心將配合本集團於上海、北京及廣州已設立之銷售中心。銷售人員將集中推廣本集團迅速擴展之網絡，為遍布全國之廣告商提供更多產品及服務。

提供靈活之銷售計劃

本集團更新更佳之銷售團隊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之領導地位，滿足各類型廣告商之需求，在縣市、地區及全國範疇上提供更為靈活及更具策略性之計劃，向從事不同業務之主要廣告商展示本集團「全天候」媒體網絡之各大優點。本集團繼續積極推動其銷售計劃，並將「三十塊廣告牌位計劃」升級至「五十塊廣告牌位計劃」。此核心市場推廣策略將令本集團所有受益人受惠。廣告商可更頻密地接觸更多目標客戶。本集團之銷售人員將力爭金額更大及更具成本效益之合約。此策略利用本集團全國標準化媒體網絡之競爭優勢，助本集團於日後達至增加出租率、提升效率及整體業務收益之目標。

加強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

本集團將加快招聘及培訓工作，以確保白馬戶外媒體聘請及保留最佳之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為廣告商提供最佳服務，準備就緒在未來年度取得進一步增長。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由二零零一年同期之 153,800,000 港元上升 27.4% 至 195,900,000 港元。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中國。本集團銷售額有所改善，極大程度上有賴於本集團之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展板業務營業額增加 25% (37,400,000 港元)，以及大型廣告牌及售點廣告業務之額外 4,700,000 港元營業額貢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之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由二零零一年之60,400,000港元穩健上升21%至73,300,000港元。然而，本集團之EBITDA邊際率卻由39%微跌至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7%，究其原因為上市公司相關開支由2,700,000港元大幅增至本年度之8,200,000港元，加上本集團發展新廣告媒體後需要作初步投入。但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公共汽車候車亭業務之EBITDA邊際率仍維持在約44%。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較去年同期增加32%，原因為本集團於年初償還銀行貸款之主要部份後，利息開支已大幅減少。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之純利邊際率由13%上升至14%。

開支

作為所佔銷售額之百分比，直接經營成本與去年比較保持穩定，佔營業額約41%。

由於上半年自建及收購公共汽車候車亭，藉以為日後發展作好準備，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權攤銷增加44%至39,900,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現金流量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為11,8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一年同期則為74,200,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流入淨額加上首次公開發售、國際配售股票（「首次公開發售」）及超額分配集資所得淨額657,000,000港元，使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現金結餘淨額達324,5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款淨額相對股東資金1,166,000,000港元計算）為1.2%，二零零一年同期則為44.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用途

首次公開售股及超額分配之所得款項（扣除有關已付開支）分別為648,0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36,600,000港元已用於償還若干短期銀行貸款，113,400,000港元用於拓展本集團之公共汽車候車亭業務及6,900,000港元用於擴展本集團在超級市場及商場之售點展板廣告業務，其餘所得款項則存入香港知名銀行之銀行賬戶。

應收賬款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收賬款之平均未償還期為193日，而去年同期則為154日。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廣東白馬廣告有限公司之結欠款項由二零零一年同期之151日增加至二零零二年之188日。

有息銀行借款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質押定期存款45,200,000港元、5,900,000美元（約46,400,000港元）及人民幣1,500,000元（約1,400,000港元），作為利率由4.536%至5.265%不等之未償還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93,000,000元（約87,700,000港元）之抵押。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之無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0,000,000元（約18,900,000港元），其利率為5.04%。本集團之所有銀行借貸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匯兌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之僅有投資項目為本集團之營運公司白馬合營企業，該公司僅在中國經營業務。除為應付本集團經營子公司之業務所需及本集團任何經營子公司日後可能向其股東宣派股息所需而取得之外幣貸款之還款及應付利息外，本集團之大部份收入、資本投資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直至今日，本集團在取得政府批文以購買所需外匯方面，從未出現任何困難。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發行任何金融工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本開支

為加強本集團作為中國戶外媒體業翹楚之地位，本集團積極爭取經營權及興建公共汽車候車亭以擴闊其網絡。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4,800,000港元已用作取得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100,000港元）、8,200,000港元用作興建售點展板（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00,000港元）、2,000,000港元則投放在固定資產（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內，概無收購或出售本公司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事項。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228名僱員，比二零零一年同期增加40名，員工成本佔總營業額13.1%（二零零一年則為8.4%）。本集團按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現行業內慣例釐定薪酬政策及待遇，並定期作出檢討。花紅則按本集團表現及個人作出之貢獻釐定。此外，為使個人利益與本集團之利益相結合，本集團亦向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195,908	153,806
銷售成本		(120,921)	(91,602)
毛利		74,987	62,204
其他收入	3	5,635	4,51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532)	(10,850)
管理費用		(30,414)	(20,568)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4	36,676	35,303
融資成本	5	(4,195)	(11,842)
除稅前溢利		32,481	23,461
稅項	6	(2,708)	(1,945)
除稅後溢利		29,773	21,516
少數股東權益		(2,736)	(1,058)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		27,037	20,458
每股盈利			
基本	7	5.39 港仙	5.46 港仙
備考	7	5.39 港仙	4.08 港仙

簡明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報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家外國實體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24	(184)
於損益賬未確認之收益／(虧損)淨額	124	(184)
期間純利	27,037	20,458
已確認總收益及虧損	27,161	20,27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78,563	84,709
經營權		788,667	622,710
		867,230	707,419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8	102,236	85,49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44	14,567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		100,533	54,194
已抵押定期存款		92,974	175,509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4,491	809,411
		634,978	1,139,174
流動負債			
應付稅項		2,356	4,4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01,933	256,912
遞延收入		7,580	3,924
結欠股東款項		—	3,825
有息銀行借款	9	106,543	431,456
		318,412	700,562
流動資產淨值		316,566	438,6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83,796	1,146,03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3,288	2,936
少數股東權益		14,528	13,297
		17,816	16,233
		1,165,980	1,129,798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0	50,161	50,000
儲備	11	1,115,819	1,079,798
		1,165,980	1,129,79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值	11,839	74,253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	3,843	(29,837)
已繳稅金	(4,445)	—
投資活動	(230,260)	(98,533)
融資活動前現金流出淨值	(219,023)	(54,117)
融資活動	(265,897)	41,80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	(484,920)	(12,31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9,411	67,40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4,491	55,0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4,491	49,087
到期日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6,000
	324,491	55,08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 25 項「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者相同。

2. 分類資料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媒體銷售。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634	4,500
其他	1	17
	5,635	4,5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呆賬撥備	6,215	4,110
核數師酬金	660	250
自置資產折舊	2,400	1,996
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3,225	2,479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25,645	12,986
利息收入	(5,634)	(4,500)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項目之利息：		
應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 其他貸款之利息	4,195	11,928
資本化之利息	—	(86)
	4,195	11,8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56	720
本期間之遞延稅項支出	352	1,225
本期間之稅項支出	2,708	1,945

本集團在財務申報方面按其收入作出稅項撥備，並在所得稅方面就未課稅或扣減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

由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之子公司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按 15% 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在其經營之首個盈利年度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兩年內獲減免 50% 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二零零一年為白馬合營企業第二個法定盈利年度，因此二零零一年度該公司之企業所得稅已基於中國應課稅溢利按 7.5% 稅率計算。就二零零二年度而言，白馬合營企業仍按 7.5% 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27,037,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458,000 港元）及加權平均數 501,519,160 股（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已發行 375,000,000 股）計算。

另一方面，倘假設二零零一及二零零二年內有 501,608,500 股股份被視為已發行及可予發行，則每股盈利將分別為 4.08 港仙及 5.39 港仙。

期內，由於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應收賬款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 90 日	38,762	50,310
91 日至 180 日	17,796	15,081
180 日以上	45,678	20,102
合計	102,236	85,493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 90 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9. 有息銀行借款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87,686	327,456
無抵押	18,857	104,000
	106,543	431,456

上述貸款到期日載列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106,453	431,456
被劃分為流動負債部份	106,453	431,456
長期部份	—	—

10. 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700,000,000 股每股 0.10 港元之普通股	70,000	70,000
已發行並繳足股款：		
501,608,500 股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500 股)		
每股 0.10 港元之普通股	50,161	50,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已發行股本 (續)

期內變動：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千股	金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但並未繳足之股份，及作收購 China Outdoor Media Investment Inc. (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之已發行股份	375,000	37,500
向公眾新發行及配售股份	125,000	12,500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本 (經審核)	500,000	50,000
根據行使授予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霸菱銀行 (荷蘭商業銀行之分行)、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國際包銷商」) 之超額配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 1)	1,608	161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1,608	50,161

附註：

- (1) 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刊發之售股章程所述之超額配股權，已由根據證券條例登記之投資顧問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涉及 1,608,000 股額外新股，佔本公司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之 1.09%。超額配發股份由本公司按每股 5.89 港元之價格發行及配發，該價格乃首次公開售股之每股發售價。超額配發股份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六日發行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儲備

	匯兌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繳入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變動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	635,544	271,531	79,476	783	
股份發行	8,883	—	—	—	—	8,883
匯兌重整	—	—	—	101	—	101
期內純利	—	—	—	—	27,037	27,037
	644,427	271,531	79,476	884	119,501	1,115,8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支付予廣東白馬廣告有限公司 (「GWH」)，本公司其中一位非執行 董事有行使權力可直接或間接重大 影響其管理層之公司) 之代理佣金	(i)	9,835	6,796
向 GWH 之銷售	(ii)	55,734	41,042
應付予該等公司 (本公司其中一位非執行 董事可行使權力影響其管理層之公司) 之公共汽車候車亭維護及展示費	(iii)	9,826	9,359
應付予 GWH 之創作服務費	(iv)	1,886	—

- (i) 支付予 GWH 之代理佣金乃根據應付予本集團之所有其他第三方代理戶外廣告位租金收入之標準百分比計算。
- (ii) 向 GWH 之銷售乃根據公布價格及條件進行，與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所報之價格及條件相同。
- (iii) 白馬合營企業就於中國維修公共汽車候車亭及展示海報，與本公司其中一位非執行董事有行使權力可影響其管理層之公司簽訂各種協議。該等費用與於各城市所佔之公共汽車候車亭數目成正比，惟不得低於最低固定金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關連人士交易 (續)

- (iv) 白馬合營企業與GWH簽訂創作服務協議，據此GWH同意非獨家向本集團提供若干設計及製作服務。

13.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一年：無）。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之股份權益及認購本公司及聯營公司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規定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股份權益及認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股份之權利載列如下：

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本公司每股	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面值 0.1 港元之已 發行普通股數目	
韓子勁	公司（附註）	74,872,830	14.9

附註：該74,872,830股股份由Outdoor Media China, Inc.（「OMC」）持有。該公司乃於西薩摩亞離岸公司商會（Offshore Chambers）註冊成立之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韓子勁先生持有Golden Profits Consultan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約71.72%，該公司為OMC 95.81%股份之實益持有人。韓先生因此擁有OMC 68.72%之實際權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其他資料 (續)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10% 或以上權益：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Clear Channel Outdoor, Inc.	231,337,500	46.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45,775,000	29.1%
Outdoor Media China, Inc.	74,872,830	14.9%

除上述者外，概無任何人士或公司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而在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 16(1)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內記錄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10% 或以上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以下購股權包括首次公開售股前後之購股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其他資料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 29 條所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股本證券中之權益包括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及行政總裁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上述購股權之其他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批授日期	行使期限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戎子江	2,500,000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5.89 港元
	1,250,000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5.51 港元
Peter Cosgrove	1,250,000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5.89 港元
	625,000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5.51 港元
韓子勁	3,334,000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5.89 港元
	1,666,000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5.51 港元
張弘強	1,200,000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5.89 港元
	600,000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5.51 港元
鄒南楓	800,000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5.89 港元
	400,000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5.51 港元

除上述者外，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任何配偶或 18 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二零零二財政年度上半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集團上市股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審閱。自成立以來，委員會一直定期舉行會議，而每年最少舉行會議兩次。

公司管治

本公司董事概無知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或現時未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最佳應付守則。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46(1)至 46(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本集團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之支持致由衷之謝意，亦感謝各董事之貢獻，以及本集團員工於期內竭誠盡力的服務。

承董事會命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主席
戎子江

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公司資料

業務範圍	:	戶外廣告
總辦事處	: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 311 號 皇室大廈 32 樓 3205 室
註冊辦事處	: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	中國 郵政號碼 510100 號 沿江中路 298 號 廣信江灣大酒店 中區商業大廈 4 樓
網址	:	www.clear-media.net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夏慤道 10 號 和記大廈 4 樓

公司資料 (續)

主要往來銀行	:	深圳發展銀行 廣州市東風東路 808 號 華宮大廈 9 樓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 1 號 滙豐總行大廈 8 樓
法律顧問	:	香港及美國法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例 北京通商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夏慤道 10 號 和記大廈 15 樓
法定代表	:	戎子江 吳沛華

股東資料

上市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上市日期	: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
普通股股份	: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發行之股份：501,608,500 股 公眾持股量：195,398,170 股
面值	:	每股 1 港元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	:	100
路透社	:	100.HK
Bloomberg	:	100.HK
投資者關係聯絡人	:	吳沛華
公關顧問	:	iPR ASIA LTD
財政年度終結日期	:	十二月三十一日

Clear Media Limited

Room 3205, 32/F

Windsor House

311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el: (852) 2960 1229

Fax: (852) 2960 0229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32樓3205室

電話 : (852) 2960 1229

傳真 : (852) 2960 0229